

江雨朵著

# HUA TANG CHUN

红叶飘飘，木叶萧萧。彩色布鞋碾碎了落叶。

相牵的手腕垂下的银链子悦耳碰撞，

发出寂寞寥落的轻微声响。

身后有谁凝望，但，那是谁呢？

# 回春堂



青春  
第六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红叶飘飘，木叶萧萧。~~彩色布鞋~~碾碎了落叶。

相牵的手腕垂下的银链子悦耳碰撞，

发出寂寞寥落的轻微声响。

身后有谁凝望，但，那是谁呢？

**江雨朵·著**

## 青春酷语(第六辑)

主 编：珠 雅

责任编辑：马燕茹

装帧设计：花 雨

---

出版发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0471-4971950

印 刷：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60×710 1/16

印 张：360 字 数：2700 千字

版 次：2008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204-09373-1/I·1881

定 价：460.00 元(全 20 册)

---

为维护合法权益、尊重作者版权，未经协议授权，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互联网上转载、复制、重制、改动、变更、发行、播送、散布、表演、展示花雨图书版权资源。花雨已加入中文在线反盗版联盟开展维权 (<http://www.coapu.org/>)。凡侵害花雨版权的，我们将授权法律顾问依法追究其民事及刑事责任。



# 目录

contents

序	一眼万年	001
序章	生活在别处	004
第一章	人生很OK	007
第二章	兰草蒂姻缘	023
第三章	星夜有风波	036
第四章	凤飞飞	047
第五章	旅途见凶险	065
第六章	你当我是谁	078
第七章	是郑和就得下西洋	096
第八章	备航	116
第九章	渡海	131
第十章	抉择	147
第十一章	不可痊愈之伤	162
第十二章	傥来之云·缥缈之峰	191
终 章		208
番外	一眼万年	213

# 序 一眼万年

——关于江雨朵的《画堂春》

文/赖刁刁

半夜十二点，大多数人正在会周公，某赖却披头散发拖着眼泪鼻涕四管不明液体，COS贞子手指屏幕诅咒控诉：“江雨朵你这个后妈！今儿个我不把你往死里掐，明儿个咱就改名叫赖巴巴！”

于是乎，长夜漫漫，敲字抒怀，唯有一打面纸相伴。

初看《画堂春》，某赖是歪着嘴角的。要知道，这姓江的素有“动漫小魔女”之称——虽然这个由某出品人设计出来的称号，曾经让当事人吐血三升——向来以轻松、活泼、搞笑、动漫风的笔法见长。

这不，才开场，爆笑大戏就开始上演——

“在下姓郑名椿萱，毕业北京商科大学管理系。我妈说当初查字典，发现有个成语叫椿萱并茂，也就是父母双全的含意。结果父母是双全了……我自己却于二十一岁零一天之际，遭遇飞来横祸凄惨到人神共愤鸟兽为惊无与伦比。”

开场三行，就让某赖笑滚。这位名字兆头不太好的第一女主角，不知道是太幸运还是太不幸，开场不超过第一页，就因为涮火锅吃太猛喉咙卡到一块肉喘不上气一头向后栽倒砸上金鱼缸亲身试验比较了头骨与玻璃的硬度问题……

——然后，她穿越了。

当江某某摆出一副“无厘头”的姿态尽情恶搞，写出——“因为伟大的诗人兰波说过：生活，在TMD的——别处！”这种穿越理由的时候，让某赖不得不形象化地表现出“ORZ失意体前屈”这个动作。

恶搞调侃到KUSO的程度也就罢了，江后妈为自家亲孩安排的这场穿越之旅，简直是没人性到了极点，竟穿回到这世界上除男人女人之外的第三种人身上。



“我既然站这队行列里，自然知道此番我借尸还魂附的是个男儿身。想着男的就男的吧，能活命就成。反正穿越这回事，女魂男身也不新鲜。可宦官？我被这总是出人意料的人生当场 OK。”

女主惊了，屏幕外的某赖也惊了。宦官和宦官的爱情故事吗？这是欺诈！某赖在深刻 ORZ 的同时，只能以祝福的眼光投向可怜的男女主角，并为他们祈祷如果下辈子能投胎记得千万别选这个后妈。

就在某赖以为《画堂春》会按魔女江的一贯风格，兴风作浪搞怪无敌的时候，剧情急转而下，从恶搞穿越变成宫闱斗争。当一直顶着“马三保”大名的女主角，真身现世时，某赖一口血喷出，几乎没有死在当场（因不能剧透，有待同学们自己领悟）。

在某赖“交友不慎”的感慨之下，剧情再度玩起仙人跳。血雨腥风渐渐落幕，尘埃落定之后，男三号朱棣终于成家立业坐稳皇帝宝座，咱们的可怜女主马三保，好不容易偷得浮生半日闲，认识了本文男二号——梅九公子梅皓云。

某江（警）：“偏心！><说到现在都没提一下我最喜欢的男主角，你还有没有尊重作者的觉悟喔？”

某赖（回警）：“主角是走剧情的，配角是用来疼的。”

某江：“……”

如此这般，就如诸位读者猜中的那样，没错，魔女江玩起了三角恋！

王景弘与马三保可算是青梅竹马，二人日日夜夜多少年头，日久生情细水长流，自然是好得就差没穿同一条裤子了。可惜的是，王大帅哥的个性颇成问题，啥事情都闷在肚子里，外加长期伴于君侧，后来又被派进了东厂，无法避免地手脚上就不怎么干净。

梅皓云眉清目秀温文儒雅。更让某赖动容的是，这家伙是这本书里唯一一个真正意义的好人。用女主角的心理描写形容就是：“我第一次意识到，梅皓云啊，他不是能帮我逢凶化吉的一张银票，他不是温柔微笑帮我排解难题的万能法宝，他也不是闲来无事陪我游山玩水的一个朋友，他甚至不是只要回头只要愿意就能看到的固定配角。他是一个人。他叫梅皓云。他一直对我，很好很好……”

一个如此宽容，一个如此默默隐忍守护心上人的好男儿，却被魔女江用“朋友卡”外加“好人卡”来了个双重必杀。

一直以为江只是恶搞无敌，谁晓得下起狠手也是干脆厉落。其间种种惨事，不便一一细表，否则定会被某江捏着耳朵旋转三百六十度恶狠狠地交代一

句“拒绝透剧”。

好啦，这边的好人赖，只是友情提醒各位读者大人，表以为看到《画堂春》不正经的开场，就放松警惕。某后妈虐人的功力，有某赖手边的纸巾可作证明。

被某人貌似纯真的外表所蒙骗的后果就是，鼻涕眼泪一大把四条可疑水流糊了一脸，丝毫没有一种叫做“形象”的东西。

最后，当女主高高兴兴地穿回来享受抽水马桶卫生巾电灯电话游戏机，并和新结识的律师男友打情骂俏如漆似胶之时——

红叶飘飘，木叶萧萧。彩色布鞋碾碎了落叶。相牵的手腕垂下的银链子悦耳碰撞，发出寂寞寥落的轻微声响。身后有谁凝望，但，那是谁呢？

她已经不再记得了。

才话别，已相约；只一眼，便万年。

.....

一生一代一双人，争教两处销魂。

相思相望不相亲，天为谁春！





## 序章 生活在别处

芙蓉姐姐说她人生的悲剧，就在于她长得太过“妖娆”。

而我人生的悲剧在于名字起得不好。

在下姓郑名椿萱，毕业北京商科大学管理系。我妈说当初查字典，发现有个成语叫椿萱并茂，也就是父母双全的含意。

结果父母是双全了……我自己却于二十一岁零一天之际，遭遇飞来横祸凄惨到人神共愤鸟兽为惊无与伦比。

话说，那是寒窗苦读十年后的一个秋日。终于领到印有烫金字样毕业证小本本的我，激动万分地拽着同窗好友甲乙丙丁，兴高采烈地聚在一起吃火锅。

甲说：“我要出国！留洋镀金之后混入外企。响当当一数着美元花着马克的二十一世纪白领阶级！”

乙说：“我要选择国企！拯救守旧的民族企业才是我们新新人类出人头地的契机！”

丙说：“你们俩一黄皮香蕉，一国王企鹅，都百天孩子上医院——太小儿科！大爷我要创办事业自己当经理！”

我趁着甲乙丙三人谈得火热，用筷子发动肥牛肉片连发进攻，正吃得兴起，忽闻旁边某丁阴阳怪气抛来话题：“郑椿萱你呢。”

我蓦然受惊，一片肉猛地卡入喉咙，一时间咽不下去吐不出来，脸色越来越青。突地白眼一翻椅子向后栽去，后脑勺“哐当”一响，但听得水花四溅，硬是碰碎了人家店里用来装饰的热带观赏鱼——鱼缸。

古有司马光砸缸，今有郑椿萱砸缸。区别是他拿石头，我用后脑勺。就结论来说，我真是既省钱又环保。

从此人事不知但觉飘悠悠灵魂出体。当下如入迷境，但觉前后左右一片迷茫，雾水莹莹中，唯见一黑衣人提着纸糊的灯笼翩翩然独立于小桥之上，戴着帽子挡着眼皮，手里还拿一指挥交通的小旗不断挥举。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黑衣人怒气冲冲向我喝斥，满口京片子还带了点

娘娘腔， “没看见大家都在排队吗？你这人怎么说死就死！谁允许你死得这么突然！”

我靠。结果他还挺愤怒。我说你戴个袖章就以为自己是城管啊。你看我不顺眼有种你把我轰回去。姑娘今天还就不怕了！看咱姐俩谁倒霉谁吃亏谁算犯了渎职罪！人死皇帝大，天下间再没啥能威胁到如今的俺！

黑衣人左看看，右看看。顺着大爷的视线，我也有幸见到了此处的繁碌局面。左边一列白衣幽灵男，右边一排倩女幽魂女。

黑衣人说：“男左女右，请先排队。这是一个讲究秩序的和谐社会！想死，也得排队！”

我说：“为什么中间那河上还占着一排十几个，莫非还有第三类选择？”不要小看我喔！当我商科白念的啊？为商要不遗余力不失时机为自己寻找在不利局面中的哪怕蝇头小利可图之机！

黑衣人说：“你要非想往那堆里凑，我也绝不拦着你。那条路上风险高人头少自己先想清楚回来别怨我没告诉你。本殿拒绝投诉，到时你哭天抹泪也无人受理。”

我说：“少废话！为什么股票基金国债能三位一体并存多年，因为人生是风险越高，回报越大！这群乖乖排队等死犯贱的惨男绿女就是那基金国债！姑娘我号称浪里白条，搏的就是惊险，玩的就是心跳！”

黑衣人瞠目结舌，拿出一烤瓷镶边眼镜重新审视我。他说：“这一队人马此去通往渺渺之国，说生不生，说死不死。先生后死，死后翻生。”

我憋气道：“我这人欠缺耐性，喜欢长话短讲，能否请直奔主题只说重点简明扼要！”

黑衣人道：“也就是俗称的跨越时空呗。我们一般很少发送单人，都是集成一打再群体操作。你机缘巧合，刚好可以补足末数。罢罢罢，就送你一段崭新人生，此去或穷或富或喜或怒，就全看你自家的造化。”

我说：“那不行，你得给我试玩版。”

他怒：“你当这是三国无双？还有试玩版？”

我说：“不然你就让这帮人继续等着。不一定等到多久才有我这种充满冒险精神的死鬼青年愿意尝试穿越人生。但是你现在加上我的话，我们一打人就可以立刻出发！在节省能源与小行方便之间，只看你怎么取舍！”

他瞪眼，“你死都死了，还死性不改讨价还价！”

我神气活现道：“没办法。人死事小，气节事大。”



他说：“试玩版当真不行。不然你提一点别的要求我考虑考虑吧。”

俗话说好意需回手。

于是我见好就收，趁机要求，我说：“为了我的福利着想，我要去一个美男子成堆出场的地方。为了我能受到关注，我要挑一个出场者全是历史名人的场合。最佳方案是让我去背景全男班的地方，以便能够突显我的优点！”

黑衣人若有所思，暗中窃笑，“好，很好！”

于是我们一拍两合，买定离手。

黑衣人指着那端云雾缥缈处，对我面露贼笑，“从这里跳下去，你就可以灵魂穿越找到新的身体。”

我说：“这道具太没新意，现在流行用抽水马桶穿越的说！”

黑衣人说：“那样太不环保，总之你就跳吧。没关系，这事一回生二回熟，大不了你穿失败了，咱们再重新来过。总之你穿啊穿啊就习惯了！”

望着一眼看不见底的悬崖，环绕其间缥缥缈缈的云雾。被恐高症突袭的我忽然有点后悔害怕，背着小手脚底画圈垂着眼皮嗫嚅抗议：“……为什么我非得习惯这种事不可啊。”

不耐烦起来的黑衣人提腿一脚踏上我的屁股，他说：“因为伟大的诗人兰波说过：生活，在 TMD 的——别处！”

于是，一边坠落，我一边高呼——

同志们，我、穿、越、啦！

# 第一章 人生很OK

张开眼，只见雪花纷纷落落。

雪沫飞舞，天地间一片白雾。

周身泛起的第一个感觉是钻透骨髓的寒冷，喉间发出有如固体冰块融化的声音，牙齿冻得格格作响。

“喂……你没事吧。”

视线转动，对上一双担心的眼眸，一个十来岁的男孩，正忧心忡忡地俯望着我，带着冻伤的小手犹豫地摇动我那尚且僵硬难于行动的身体。

“你们在干什么！快点跟上！”

马蹄回旋，撕裂空气的鞭子自背后抽卷。我一机灵地打了个哆嗦，身体蓦然被注入机油般一骨碌爬了起来，牵起犹自瞪眼看我的少年的手，一并迅速闪回悠长列队。

“你突然倒下去，真是吓死人了。你、你没事啊？”

身材矮小的少年拍打胸口，完全不在意被鞭子卷到而浮现颊边的血丝，庆幸地吁了口气，“还以为，你会成为这路上第七个被冻死的呢。”

我彬彬有礼地回答：“让你担心了，真是 I am very sorry！”

而他用我一定冻坏了脑子的眼神闪闪烁烁地看着我。

队列继续前进，脚步依循向前，冻僵的大脑开始运作旋转。我依稀记得，上一秒我在二十一世纪中国首都北京三里屯向北火锅店，和狐朋狗党甲乙丙丁口沫横飞谈论我们新新人类高尚的情操、伟大的志向。然后下一秒，我就出现在了这个一眼望去鸟不拉屎大雪纷扬的地方。

我那清晰的理智、我那无双的智慧、包括我那坐安天命的乐观，把这一切指向一个不容逃避的事实，那就是——我穿越了。

以往埋头苦读的日子空暇，也曾无聊地翻阅过此类坊间小说。反正大家穿越的方法、穿越的目的、穿越的使命虽各有不同，但大多是从苦里来往甜里去。只要睁开双眼，穿的总是绫罗绸缎，戴的总是玉环金簪。身边跟着丫鬟小



# 画堂春

江雨朵·著

008

厮，身边环绕着师爷总管。上有哭天抹泪喊着你总算醒过来的权重高堂，旁边是粉泪清垂欣然微笑的红颜知己。当事人不是权倾朝野的太子王爷就是混吃等死的富贵公侯。穿越这档事说穿了，就是一拆迁钉子户获重金补偿款的故事。您挪一挪位，就得一幢新楼。穿一穿越，获一个烈火中重生的身份。因是补偿性质国家拨款故而往往物超所值！

所以我就奇怪了，你说他们从村东头搬到村西头还算国家占地。怎么我从可以自由使用抽水马桶的现代，穿回这个尚不知名的朝代，就落得眼前这么凄惨的境地呢？

面前尽是荒凉景色，半片荒原样不毛之地，远远能看见隐隐的青色城楼，分不清道路、土路、田地。路人稀稀落落。而我正身在一行不停行走的队列中间，前面后面左边右边全是半大不小的男孩，穿着破破烂烂的单衣，头上草草缠着个疙瘩。队伍旁边有个高大男子骑在马上，神气十足地抡着一条鞭子，每当有孩子跟不上落了队，他就轰小鸡一般空抽一鞭再把我们赶回队中。

我边走边寻思。

如果是女娃娃的队伍，那这十有八九是选秀女。我十有八九会被选中成为个嫔妃，混杂在诸王之间卷动一场胭脂酿成的爱恨情仇红粉血雨……

可惜奈何桥上那大神他嫌这十有八九的情节忒俗，所以眼下是怎生的情形，我一时也猜不分明。

从穿衣打扮上揣测，此间不是大宋就是大明。不是我生性愚钝，实在是除了这帮灰头土脸的孩子，眼下这风雪路上，我就见不到几个活人。

“再往前，就到了分配所。孩儿们一路辛苦了，都打起精神来！不要丢了咱家的面子！”领队抖着鞭子又抽了一鞭子，我连忙挺胸抬头往手上唾了两口唾了搓冻得发青的脸蛋。



进了城楼，守城的小兵冲领队一阵点头哈腰，“王大人，您到了。这路上不好走吧。”

“你这小混蛋没看见爷一身风雪，能好走到哪去？”

“是是，这次带来的人多，您又辛苦了。”

“走之前，各房各府都给我交代要我多填人头。却要我从哪变孩子回来供他们使唤。”领队用手捏着弯起来的鞭子叹了口气，“你说这年月又不比兵荒

马乱地少人稀那会儿，谁愿意卖孩子做这断子绝孙的勾当。”

小兵捂着手唏嘘：“是这个理。可您还是有您的办法不是？”

领队笑道：“迫不得已，回了趟老家。从旧日叔侄手中哄来一些也就是了。再加上旧朝的罪臣之子、沿路讨来的孩子……可算凑其了此番供需之数，可惜路上风强雪大，又死了几个体弱的。腿软脚软地折腾一番，才得以回来应差啊。”

“上面必然知道您的辛苦。这回一定高升，高升。”

小兵和那领队笑嘻嘻地对应几句，领队一挥鞭子，卷在马头率先进去了。我走在队尾，眼瞅着那适才满面堆笑的小兵望着领队的马后，目露鄙夷，双手揣起袖子还着实往地上呸地吐了一口骂道：“缺德的东西。”

没等我搞懂这其中究竟有何玄机，已被麻木移动的双脚，径自带往城中靠边的小砖房内。

我们百八十個孩子，其中不听话爱玩逃跑的都双手系着绳子捆着，靠墙边蹲着。一个师爷打扮的拿支蘸了墨的毛笔，往桌上铺了纸张，一边清点人头，一边往下递发牌子。

“赵锦云……”

“在。”

“陈家福……”

“在！”

“王景弘……”

“……”

“王景弘？”

连念数遍无人应声，一旁眼皮打架的我，站直了身子，开始惴惴难宁，心说：这不是在叫我吧。

话说我来得匆忙，也没来得及好好打听我在这朝借尸还魂的身体他姓甚名谁。看了眼我身边做伴的赵小六，见他没什么反应，那八成不是叫我……

正思忖间，那靠边歇脚的领队大人，又雄赳赳地抽着鞭子过来了。一鞭子抡我背后的墙上，洒我遍体尘烟呛咳不止。

“快点应声！你这家伙一路要给我添多少麻烦，再学不会乖巧，就把你填井里去！”

我惊怒不已，心想，小样你吓唬谁。姑娘我死过一次我不怕你！我们穿越过来的那必定是总有出头之日、早晚作威作福的。和我结仇不瞎了YOU的狗





# 画堂春

江雨朵·著

010

眼！

“……在。”

正当我满心恼怒一肚子腹诽，左边有人蓦地站直了身体，迈出了列队。他妈的原来你才是王景弘啊。

我斜眼望去，眼前的孩子长得好生标致。

苍白到透明的皮肤上，有一双向上微微吊起的狐狸眼。双眼皮细长深刻，眼珠黑得像两点化不开的浓墨。看起来约摸十二三岁的年纪，站直了和我并肩高。

从穿过来我就没找着机会照过镜子，看样子，此番穿越，我捡了年岁的便宜，骤然间从二十一变回了十二三。

这孩子天生发色偏淡，发丝轻软。头发系得很草，一半披在肩上，衣服扣得凌乱，脚下鞋也破了露出冻青了的大脚指头，偏偏背挺得老直，嘴角抿紧，落拓不羁却不影响风采，颇有几分鹤立鸡群的贵气。

“……马三保！马三保？谁是马三保？！”

我正顾着打量小帅哥，旁边师爷急了，连吼四遍无人应答，又一鞭子抡过来，这次结结实实抽打在了我脸上。赵小六急得在身后一把将我推到桌案前。

KAO。原来姑娘我这辈子叫了这么一个美感全无的名字。马三保？嘿嘿，幸亏不是马三立。我嘟囔着摸到腰牌，翻着白眼再走回队里。

领队训话说：“你们爷娘老子抛了你们换了铜子，是我不畏风雪把你们一个个带到这有馒头吃的活命之地。以后跟了主子出息了发达了也别忘了爷爷的好。要是命贱不长眼说了不该说的、做了不该做的、瞧了不该瞧的、到时候拖出去喂了狗也有爷爷给你们烧纸。”

孩子们唯唯称是。

“马分上下等，人有贵贱命。甭管过去怎么着，现下你们就是那下等中的下等，这辈子攀紧了主子的大腿好活命。主子要你往东，你不能往西。被主子扔了也就自己找个干净地上吊了结。我们做宦官的……”

通通通！天上突然降下一个大霹雳！瞬间砸醒了垂着眼皮听训话快睡着了我的。因这一句蓦然瞪眼如铜铃。NND！我清醒了！

我既然站这队行列里，自然知道此番我借尸还魂附的是个男孩儿身。想着男的就男的吧，能活命就成。反正穿越这回事，女魂男身也不新鲜。可宦官？

——我被这总是出人意料的人生当场OK。



听完训话，我跟着孩子们一起去了趟茅厕解了趟手。

嗯，果然。“那个东西”上辈子与我无缘，这辈子依旧与我无缘。以前是女的没长着，现在变成男的依然一眼未曾看见。

这还得感谢我穿越的时机好，没在给我刚净身时让我穿过来。现在伤口也好得差不多了，就只是手脚青得像冻死过一回。也别说，说不定这马三保原本就是路上冻死的。不然我怎么那么巧穿回古代附他身上续命了呢。

我心里这叫一气啊。我一介商科学子，毕业做的第一单生意，就这样，因为没有细细研读合同，被奈何桥上那人给坑了。

左右也是穿，就不能让我活得轻松快乐点吗？竟然给我这么一从头开始的活法。歪斜着嘴角，整理好新分配下来的小褂，打听清楚了眼下这就是大明洪武年间，大明朝建国还没有多少年，各宫各殿里人头急缺，这才催管事的弄了帮小太监，估计使了不少坑蒙拐骗的卑鄙手段，包括我这原身马三保，也不知道哪里来的人，也不知将有怎样的命。

“三保。”打睁开眼皮起，就一直傍依着我的赵小六说，“马上各府就来挑人了。我想和你分到一个地方去。”

我虚情假意道：“这是自然。你去哪里我就去哪里。”心说，甭管哪朝哪代，是人就得拉帮结派。狐朋狗党只要凑够一打，就铁定胜过那真情真意的朋友一名。

“我听说这回挑人不往宫里送。是给皇上的儿子们。有太子，吴王、燕王、楚王、齐王……你说分哪好？”

我听得晕头转向，只应付道：“除了太子府，哪里都好。”

赵小六奇道：“跟太子有什么不好？”

我心言，历朝历代太子的位子都是毫不例外最受觊觎。跟了太子混，哪天走在路上，迎面射来一支冷箭，我这小太监还不当场得一个忠魂义胆堵枪眼的命？不干不干。

旁边稍大一点的孩子冷笑，“这还由得了你们？咱就是一物件，随他们分配吧。”



到了下午，各府的管事来了，果然如人所言，如人肉市场挑肥捡瘦。管事





当中，混杂着一个年纪最轻的少年，不知什么来头。少年头系青丝带，身披紫红袍，眉目俊逸，十八九岁，只可惜眉梢眼角透了一点轻佻。此人拿着柄扇子，在人群里走动，十分潇洒不拘。眉眼一转，看到斜东南角。那里蹲坐一人，就是那个虽然模样精致但委实焉了吧唧十脚踹不出一个响屁的王景弘同学。

少年眼中一亮，走过去用扇子端起景弘的脸，兴味盎然地吟吟笑问：“你叫什么名字？”

我的小帅哥冷瞅一眼，高傲地把头别到一边。

赵小六对我说：“这个王景弘怕要惹事，此少年眼看绝非常人。不知什么身份来历，各府管事都对他毕恭毕敬。”

我心下表彰，马三保很会交朋友，还是小六子有前途。小小年纪，长双刃鹰眼。

当下只见景弘不做回应，少年果真把脸一沉。手中托着景弘下巴的扇子顺势一挥，抽手的同时还算扇了景弘一嘴巴子。

我“嘶”的一声，下意识捂住腮帮子，替他吸了口凉气。

赵小六说：“那边管事的正商议每十五人分入一府，谁和王景弘分一处准倒霉霉。”

我心有戚戚焉，连忙拉住赵小六的袖口，站得离姓王的又更远了一点。大明律法兴连坐，和他分了同处，将来他顶撞上面，必然害我们一干人日夜挨板子。

此时门帘一挑，又进来一个锦衣少年。比适才那个要矮些，模样生得也差些，脸小眉尖，青里煞白。忽然伸手一拉管事，耳语了两句。

管事接着就说：“东头那个，西头那个，且随我来。”

东头那个是王景弘，西头那个是我马三保。

何算我们是南北二极分不开，躲得越远越倒霉！

我恋恋不舍地离开赵小六，和王景弘抱着包裹跟着管事走。

管事说：“咱家是燕王府。主子就是当今万岁的四子燕王。”瞧着左右没人，管事偷偷说，“适才点了你们两个那位，就是咱家尊主。”

我心想，我这命算毁了。

十有八九是给王景弘连累。怎么想都觉得人家中意的是他，而我算是那个多出来的添头。他是锦，我是花，但愿能混成锦上添花而不是屁股开花。



入了燕王府，被安置在杂院偏角的屋子里住。十五个从各地分来的小太监各有房室，每二人住一小隔间，我自然和同处而来的景弘同住。入府伊始，本该分配打扫庭院，不知怎么受了燕王提携，钦点我们去书房听差。帮着扫地擦桌洒水，每日做的都是轻松活计，羡煞一群倒夜香的小太监。我本想着是奈何桥上那人良心发现，对我略有照顾，照过镜子后立时把这一秒钟的想法毅然推翻。不用问，此间出人头地不计学历靠的是颜，原来这小三保也算一介小美男。

燕王名唤朱棣，今年十六岁。与那阴郁的外表相配，个性也是琢磨不透咬着牙酸看着犯粘。比如他和谁都不亲切，偏偏亲切我和景弘这两太监……

刚去当差那日，朱棣披着白色锦袍，坐在金丝楠木椅上逗弄小鸟，我与景弘垂手而立，我更是大气也不敢喘，生怕这明朝的小王爷，有什么书里常见不常见的古怪习惯。

朱棣眼角细长，瞄着景弘轻轻一转，和颜悦色道：“那日王兄为何打了你？”

景弘老实回禀：“不知道。”

看着朱棣脸色一冷，我连忙补充：“奴才们不知道当日来的人中有诸位主上。景弘他以下犯上，实属无知！”

没错，以下犯上的是王景弘，这点一定要拎清楚。不要抓我搞连坐。我与他一不沾亲二不带故，被牵绑一处纯属孽缘。

朱棣神色渐缓，眼角带笑道：“王兄为人向来骄横。从小到大没有半桩不合心意之事。难得有人敢给他脸色，倒也新鲜。”说着自己又转身去逗鸟，再不看我与景弘半眼。

后来我才知道，那天用扇子敲景弘脸的，就是当朝太子朱标，燕王的王兄。燕王与太子素来不合，他讨厌的燕王就要喜欢，他喜欢的燕王偏要讨厌。

我估计这奇怪的喜好和龙椅的继承有关，但这事与我却不相干。比起燕王和他兄弟有什么矛盾想斗什么法，日日惹我头疼的如今只有王景弘。

此人打从入府伊始，就不断惹众人生气。与外表不同，此人揣着一副火药脾气。我一眼看他不住，必然与人打得遍体鳞伤。

他生得模样俊丽柔弱，有少女之姿。与我常常近在燕王身侧，其他侍从常有言语调侃，偶尔说些难听的话，不过只是讨讨嘴上便宜。谣言既然不是真

